

证券代码：831482

证券简称：和信基业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山西和信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会议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4 日上午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482	和信基业	2025 年 5 月 22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山西华炬律师事务所的律师进行见证。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该报告内容已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山西和信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007）和《山西和信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5-008）。

（二）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受公司董事会委托，公司财务部依据上一年度公司实际经营和财务状况以及由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利安达审字[2025]第 0450 号《审计报告》编制了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审议《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依据 2024 年度经营计划的实际完成情况以及 2025 年度经营与业务计划，基于相关基本假设，本着谨慎性原则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四）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

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对公司各类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和决策。全年共召开 4 次董事会会议，历次会议的召开程序、决议内容、议事规则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参加有关培训，学习有关法律法规，促进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

根据相关监管政策的要求，公司编制了《山西和信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五）审议《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公司监事会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有关规定，以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为原则，全年共召开 2 次监事会会议，对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合规性进行了监察，对公司财务状况和财务报告的编制进行了审查，对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管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

根据相关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编制了《山西和信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六）审议《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为保证本公司资金充裕，实现持续发展，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股利和股票股利，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结存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七）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拟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年度审计工作，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完成证券业务资格备案，具备相关的业务资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5-009。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2. 由委托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凭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3. 办理登记手续，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进行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24 日上午 9：00-12：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 （一）会议联系方式：赵春雷 0351-2348768
-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

五、备查文件目录

《山西和信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山西和信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山西和信基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